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學貸款申辦流程

就學貸款三步驟：

1. 上網登錄→2. 至台銀對保(或線上申貸)→3. 書面資料繳回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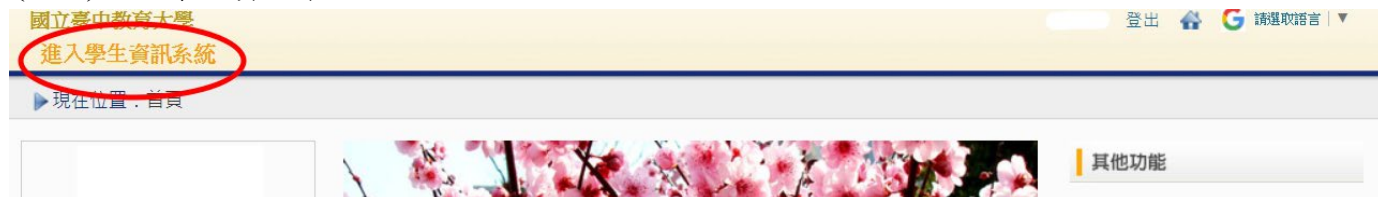
1. 上網登錄(請先登入學校校務行政系統再登入台銀就貸系統)

(1)學校校務行政系統：進入學校首頁 <http://www.ntcu.edu.tw/>→資訊服務→校務行政系統→學生專用通道

(1.1) 登入



(1.2) 進入學生資訊系統



(1.3) 一般申請→就學貸款申請



(1.4) 點選「確定」→「就貸申請」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學貸款申辦流程

(1.5) 填寫就貸申請單

目前開放學年期：108學年 第1學期

申請學生 申請學期 申請日期

就貸申請 關閉視窗

學生基本資料

班級	----	學號	-----
姓名	----	身分證	-----
生日	----	入學年月	----
電話	-----	手機	-----
E-Mail	-----		
通訊地址	-----		

請勾選就貸科目及金額

繳費科目	代碼	科目	金額上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 1	書籍費	3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 2	外宿生住宿費	
<input type="checkbox"/>	B 3	學分費	
<input type="checkbox"/>	B 6	延修生學費	

註冊應繳金額 未製單
就學貸款金額 9900
差額補繳金額 NaN

2
3
5

4
5

送出

就貸申請

差額補繳金額 狀態

請勾選貸款項目
 自行修改並填入金額
 待收件製單完成後，請自行下載繳費單繳費即可。
 確認就貸總額

(1.6) 下載列印即為「就貸明細表」

就貸申請

繳費單類別	應繳金額	就學貸款金額	差額補繳金額	狀態
大學部學雜費	21971	21410	561	下載就貸清冊
大學部學雜費	21971	21410	561	

(1.7) 「學雜費繳費單」及「就學貸款差額補繳」下載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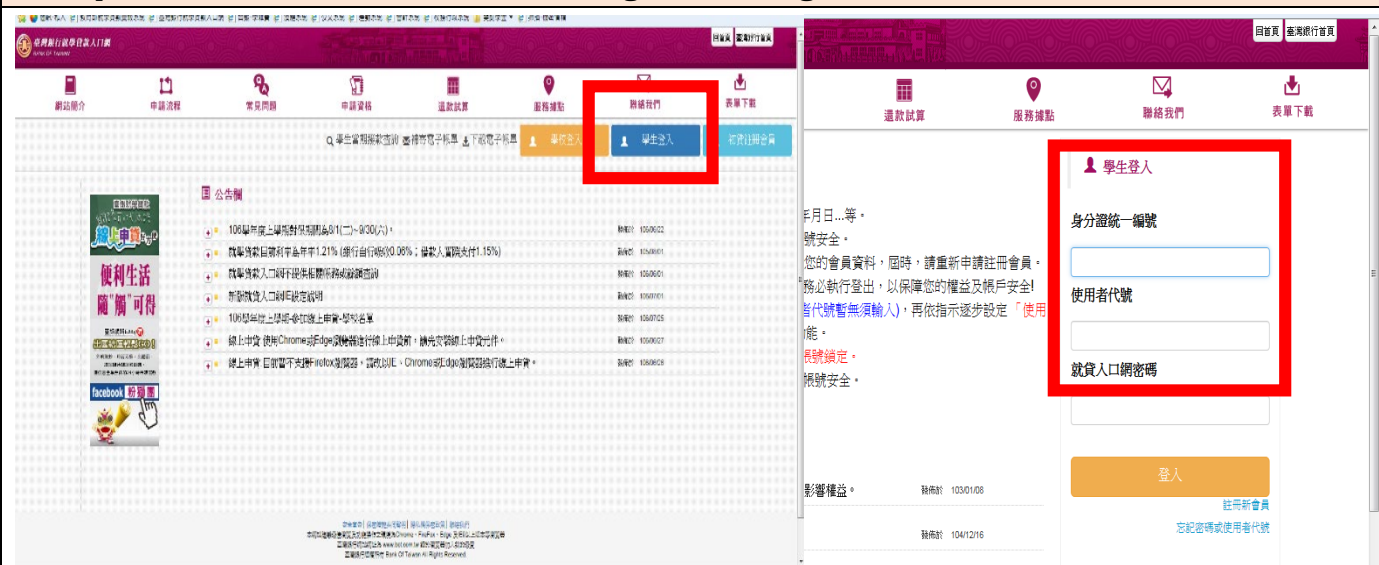
現在位置：進入學生資訊系統

基本資料	學籍申請	一般申請	選課系統
個人基本資料 學生密碼變更 繳費單下載 貨店資料維護 交通意外回報 機車調查暨自行車申請 公告資訊	輔系雙主修申請/放棄 學雜費減免申請 申請延長修業年限 轉系申請 論文口試申請 休學申請 復學申請	兵役線上申請 宿舍線上申請 外宿線上申請 宿舍修繕線上申請 門禁線上申請 外宿清冊(宿委) 就學貸款申請	進入選課系統 進入選課系統(英文版) 第一階段登記選課籤號查詢 查詢第一階段登記選課結果 人工加退選線上申請 期中停修線上申請 期中停修已核准紀錄查詢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學貸款申辦流程

(2) 台銀就貸系統: 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

(<https://sloan.bot.com.tw/newsloan/login/SloanLogin.action>)



2. 至台銀對保(或線上申貸-詳見 https://www2.bot.com.tw/ebc/edm/150/04/sloan_page.htm)

(1) 學生至銀行辦理「第一次對保」所應檢附證件如下:

1. 向戶政機關申請三個月內的戶籍謄本 (含學生本人、父母或監護人、配偶及連帶保證人; 如戶籍不同者, 需分別檢附)。
2. 學生本人及保證人之身分證、印章。
3. 學雜費繳費單

(2) 同一教育階段第二次以後申請, 由學生攜帶身分證、印章(親簽亦可)、前次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第三聯、註冊繳費通知單及本校就貸明細表由學生親送台銀各營業單位收件蓋章取得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第二、三聯即可(或可採用線上申貸)。

(3) (研究生)學分費申貸: 請至行政樓 1 樓「教務處課務組」核章後再至臺灣銀行臨櫃對保(學分費及學費就學貸款申請書下載 <http://sa.ntcu.edu.tw/download.php?type=33&unit=5>)

(4) 臺灣銀行對保時間: 每年 1 月 15 日起至 2 月底止

3. 就貸資料繳回學校

繳交單位: 學務處課指組

繳交時間: 台銀開放對保日及本校註冊繳費單可列印日起至 111 年 2 月 11 日(五)止

繳交方式: 請用掛號郵寄(40306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學務處課指組 信封註明「就學貸款」)

承辦人電話: 04-22183118 許小姐

需繳文件: (前三項為必附要件, 後二項視個人貸款項目而定。)

(1) 台灣銀行就貸申請書(對保單)

(2) 學校校務行政系統登錄列印之「就貸明細表」

(3) 學雜費繳費單

(4) 申貸書籍費、外宿生住宿費等另附貸款學生本人之郵局存摺正面影本(無則免)

(5) (研究生)學分費及學費就學貸款申請書(無則免)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學貸款申辦流程

●備註

1. 請確認「台灣銀行就貸申請書」之手機號碼及 E-mail 等資訊是否為最新資料(電話請確認能聯絡得到本人)，若所寄資料有誤將另以電話或 E-mail 通知更正。
2. **鍵盤維護費**、**論文研究費**為不可貸項目，請於開學前完成補繳差額，未準時補繳者視未完成註冊。
3. 學生申請貸款金額範圍(以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第 12 點之規定)：
 - (1)學雜費：其金額為該學期實際繳納者。
 - (2)書籍費：專科以上學校為每生每學期新臺幣 **3,000** 元(請附學生本人之郵局帳戶影本)。
 - (3)住宿費：其金額為該校住校宿舍費，校外住宿學生申貸之住宿費，以該校住校宿舍費之最高者為基準。**本校外宿生住宿費最高本學期可申貸 6,900 元**(校外住宿學生請附學生本人之郵局帳戶影本)。
 - (4)學生團體保險費(即保險費)：其金額為該學期實際繳納者。
 - (5)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該學期實際繳納者。
 - (6)生活費：限具有政府機關開立之相關證明者才可申貸(低收入戶學生生活費每學期最高以 4 萬元為限；中低收入戶學生生活費每學期最高以 2 萬元為限)。
4. 欲申貸【學分費】者，請**預估**需修習之學分費並填寫【學分費及學費就學貸款申請書】經教務處課務組核章後，連同學雜費繳費單至臺灣銀行辦理對保，學校將俟加退選作業完成之後，主動比對每位就學貸款生實際應繳交之學分費，**多退(退還台銀)少補(再行補繳)**，溢貸之學分費將由學校整批歸還銀行，銀行將開製收據予學生存查。
5. 學生或保證人未依貸款契約償還借款者，由承貸銀行將資料送請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建檔列為金融債信不良往來戶，並開放金融機構查詢；申請人本人有升學(休、退學)、服兵役、教育實習、通訊地址變更等應主動通知銀行並辦理延緩還款等手續。
6. 就學貸款下載專區與就學貸款訊息公告網頁 QR Code 條碼如下，請自行掃描與下載相關文件。



【就學貸款下載專區】



【就學貸款訊息公告網頁】

就學貸款線上申貸全面推廣，讓您省時又省錢

一、線上申貸 好處多多

二、線上申貸必備條件

三、如何辦理開戶手續？

四、線上申貸程序

五、開戶好康報您知

六、暫時無法適用線上申貸之學生

一、線上申貸 好處多多

好處1：不必出門奔波，再享手續費**半價優惠**

好處2：現在開戶，申請晶片金融卡，**免費贈送讀卡機**

好處3：再申請網銀轉帳及授扣功能，**可隨時查詢及還款**



數量有限
送完為止

二、線上申貸必備條件

- (1)目前為同一學程且為同一學校續借(本教育階段已簽署額度借據且完成撥貸乙次以上)。
- (2)目前就讀學校已加入「線上申貸」專案。
- (3)本人已在臺銀開立活期性存款戶，並領有該帳戶之晶片金融卡。
- (4)帳戶餘額足夠扣款(線上申貸手續費每次50元)。
- (5)學生、關係人(所得查調對象)及保證人之姓名、身分證字號與戶籍地均未變更。
- (6)本次申請貸款項目不含生活費與海外研修費。

三、如何辦理開戶手續？

(一)年滿20歲的學生：

請親自攜帶身分證、健保卡、印章及最低開戶金額1,000元至就近分行辦理。

(二)未滿20歲之學生：

- 1.學生親自辦理：請攜帶身分證、健保卡、印章、及最低開戶金額1,000元，並備妥法定代理人(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的身分證正本及同意書(經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名及蓋章)洽就近分行辦理。
- 2.法定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代辦，學生毋需一同來行：代辦人請攜帶自己與學生之身分證、健保卡、印章及最低開戶金額1,000元。父母一方代辦者，應持未能來行者之身分證正本、印章及簽名並蓋章之同意書洽就近分行辦理。
- 3.父母離婚、一方死亡或雙方皆無法行使監護權，對於未成年有監護權者應檢具證明文件(如法院判決書、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記事欄須登載相關資料))，並請攜帶自己與學生之身分證、健保卡、印章及最低開戶金額1,000元洽就近分行辦理。
- 4.未成年人辦理存款業務同意書 - 下載處 (<https://www.bot.com.tw/idmexnet/idmidpdoc/>)

四、線上申貸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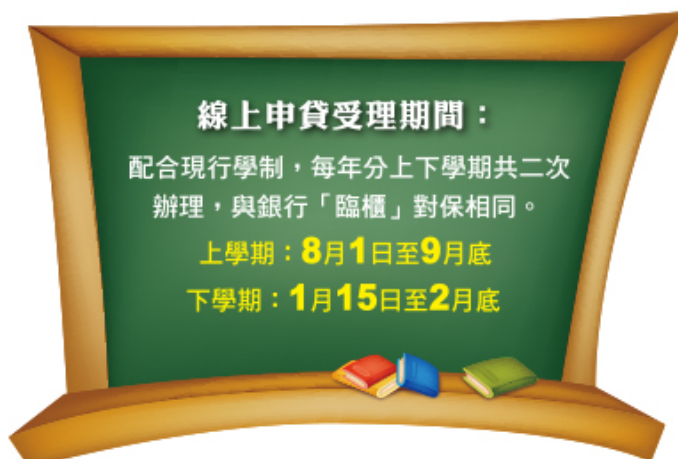


五、開戶好康報您知

倘您已辦妥開戶及申請金融卡之手續，建議您可一併申請「網路銀行」轉帳功能，嗣後可隨時上網查詢貸款明細及進行額外還本交易。

六、暫時無法適用線上申貸之學生

1. 學校未參與本學期線上申貸作業。
2. 新生或本學程第一次申貸者(包含轉學及不同學程尚未簽約撥貸者)。
3. 本學程已有撥貸，但本學期基本資料重要欄位(學生、所得查調對象及保證人之姓名、身分證字號、戶籍地)資料有變動。
4. 需要申貸生活費或海外研修費者(因無法於線上檢驗證明文件)。



※線上申貸相關內容請參閱本行就學貸款入口網<https://sloan.bot.com.tw/>

或洽本行消費金融部 (02)2349-3333分機301、302、306~309

非營業時間：

請洽本行客服中心 0800-025-168或(02)2191-0025。



※本行保留最終核准專案與否之權利，得視個人信用狀況及其他因素隨時調整、變更、終止本條款之各項規定。

※詳細服務內容以本行公告之相關約定條款為準，本行並保有變動之權利。

知識誠可貴 信用價更高

臺灣銀行版權所有 Bank Of Taiwan All Rights Reserved. 建議瀏覽模式 1024x768 解析度IE6.0以上



深耕臺灣金融，邁向國際市場

